

美国法律文库

THE AMERICAN LAW LIBRARY

[美] 路易斯·亨金 著

Louis Henkin

国际法：政治与价值

International Law: Politics and Values

张乃根 马忠法 罗国强 叶 玉 徐珊珊 译

张乃根 校

THE AMERICAN

LAW LIBRARY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美国法律文库

THE AMERICAN LAW LIBRARY

国际法：政治与价值

International Law: Politics
and Values

[美] 路易斯·亨金 著

Louis Henkin

张乃根 马忠法 罗国强 叶玉 徐珊珊 译

张乃根 校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际法:政治与价值/(美)亨金著;张乃根等译.—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4.12

(美国法律文库)

ISBN 7-5620-2681-5

I.国... II.①亨...②张... III.国际法-研究 IV.D9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126290 号

书 名 国际法:政治与价值
出 版 人 李传敢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出版发行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承 印 固安华明印刷厂
开 本 880×1230 1/32
印 张 15.875
字 数 410 千字
印 数 0 001-5 000
版 本 2005 年 2 月第 1 版 2005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5620-2681-5/D·2641
定 价 30.00 元
社 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 25 号 邮政编码 100088
电 话 (010)62229563(发行部) 62229278(总编室) 62229803(邮购部)
电子信箱 z5620@263.net
网 址 <http://www.cuplpress.com>(网络实名: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声 明 1.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2. 如发现缺页、倒装问题,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本社法律顾问 北京地平线律师事务所

出版说明

“美国法律文库”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江泽民在1997年10月访美期间与美国总统克林顿达成的“中美元首法治计划”(**Presidential Rule of Law Initiative**), 由美国新闻署策划主办、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翻译出版的一大型法律图书翻译项目。“文库”所选书目均以能够体现美国法律教育的基本模式以及法学理论研究的最高水平为标准, 计划书目约上百种, 既包括经典法学教科书, 也包括经典法学专著。他山之石, 可以攻玉, 相信“文库”的出版不仅有助于促进中美文化交流, 亦将为建立和完善中国的法治体系提供重要的理论借鉴。

美国法律文库编委会

2001年3月

译者前言

本书原著作者路易斯·亨金 (Louis Henkin, 1917 年——) 先生是 20 世纪 50 年代末以来美国国际法学界最著名的学者之一。他是《美国对外关系法重述》(第 3 版) 的首席报告人, 曾任美国国际法学会会长 (1992 - 1994 年)、美国政治与法律哲学学会会长 (1985 - 1987 年) 和《美国国际法杂志》两主编之一。路易斯·亨金毕业于美国哈佛法学院 (1940 年), 曾任美国第二巡回区上诉法院法官汉德 (Learned Hand) 和最高法院大法官法兰克福特 (Felix Frankfurter) 的书记官。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服兵役, 参加过欧洲和北非的战事, 战后曾供职于美国国务院联合国署、欧洲事务署, 作为美国代表团成员出席过许多重要国际会议。1957 年, 他转而从事学术研究, 先后任教于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法学院 (1957 - 1962 年) 和哥伦比亚大学法学院 (1962 年——)。在此期间, 亨金教授除了讲授宪法、国际法、人权法、国际关系中的法律与外交等课程外, 还两度担任美国国务院国际法顾问 (1967 - 1969 年、1975 - 1980 年) 以及美国参加海洋法会议代表团顾问 (1971 - 1980 年) 等重要职务。

2 译者前言

本书是亨金教授的国际法理论代表作。亨金教授著作等身，除本书，还发表了《对外事务与美国宪法》（1996年第2版）、《人的尊严与人权》（1996年）、《权利对力量：国际法与武力使用》（1991年第2版）、《国际法：政治、价值与功能》（1989年在海牙国际法学院演讲）、《宪政、民主与对外事务》（1990年，1996年中文版）、《权利的时代》（1990年）、《国家如何行动与对外政策》（1979年第2版）、《当今人的权利》（1978年）、《海洋矿产资源法》（1968年）、《柏林危机与美国》（1959年）、《美国法中的武器控制与检查》（1958年）等专著，并主编了全美法学院国际法教科书《国际法：案例与资料》（2001年第4版）等。

正如亨金教授在本书“序”中所述，这是以1989年他在海牙国际法学院的系列演讲为基础撰写而成的一部专题性国际法理论著作。该书充分体现了亨金教授在以下三方面的国际法理论：

第一、国家自治与同意理论。一方面，亨金教授强调在国际体系中作为“人”的国家享有独立、平等、自治、领土完整和不可干涉等权利，国际法的制定建立在各国同意的基础上，另一方面又认为国际法传统上的“主权”学说是应予以摒弃的“神话”。本书第一篇前4章围绕该理论阐述了国家及其国际法地位的概念、国际法的制定或形成、国际法的实施与国际争端的和平解决、国际法与国内

法的关系。第一篇第5章以海洋法的形成、发展和困境为例，说明国家自治的公理以及国际法制定背后的政治学。

第二、国家价值与人的价值理论。亨金教授将国家独立、平等、自治、领土完整和不可干涉视为国家体系中的“国家价值”，并在第二篇的第7-9章中，从政治与经济两个侧面分析了不干涉与国家间武力使用、对国内冲突的国际干涉、国家间经济关系等当代重大国际法理论与实践问题。人权理论是亨金教授国际法理论的核心思想。在他看来，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兴起的国际人权运动是格劳修斯之后的国际法发展史上的重要里程碑。第二篇第10-12章分别阐明了国际人权法的历史、人权标准及其“代际”、国际人权法的实施机制等。作为美国国际法理论的代表人物，亨金对中国政府在人权保护方面的立场所作的评论，与美国官方政策一脉相承，不足为奇。

第三、国家管辖与国家豁免理论。亨金教授认为，这是从理论到实践，从概念到功能的重要方面。在第三篇第13-14章中，他对传统管辖权理论作了全面的评析，并对《美国对外关系法重述》依据美国司法实践总结的“合理”原则，作了进一步深入分析；他结合批评传统的国家主权学说，进一步阐发了绝对豁免向相对豁免发展的功能主义理论。

在战后迄今的美国乃至整个西方国际法学界，亨金教授的国际法论著及其理论具有十分重要的地位和广泛的影

4 译者前言

响。将本书完整地介绍给中国读者,对于深入了解当代美国及西方国际法理论,是非常必要的。我国已故著名国际法学家王铁崖教授、李浩培教授等翻译过《奥本海国际法》和阿·菲德罗斯等著《国际法》。近年来,我国中青年国际法学者翻译的西方国际法名著,如布朗利《国际公法原理》中文版等,亦已问世。本书译者旨在追随前辈同仁,为推进我国的国际法理论与学术交流,贡献绵薄之力。

本书各章译者简介如下:

张乃根(法学博士,复旦大学法学院教授,国际法学专业博士生导师):序,导论,第1、2、3、9、11、12、14和15章及相应各章注释、文献目录、索引;

马忠法(复旦大学法学院国际法学专业2002级博士生):第4、5、7章及注释;

罗国强(复旦大学法学院国际法学专业2003级博士生):第6、8章及注释;

叶玉(复旦大学法学院国际法学专业2003级博士生):第10章及注释;

徐珊珊(复旦大学法学院国际法学专业2004级博士生):第13章及注释。

全书由张乃根教授统一校译。

本书翻译尊重原著的内容与形式,除个别译注或说明,未作任何删减,包括所有原著的注释、文献目录和索

引，一并译为中文（其中，索引为中英文对照）。人名翻译参考《英语姓名译名手册》（商务印书馆 1985 年版），其他专业术语尽可能与中文习惯用法相吻合。原著页码均见中文版切口的边码。尽管本书翻译、校对工作历时近 2 年，力求忠实于原著，并通顺易读，但是，译者心有余而力不足，错误难免，请读者批评指正。

本书中文版纳入“美国法律文库”，在此，谨向该文库的策划主办者与出版者，致以崇高的敬意。

译者

2004 年 8 月 20 日

序

本卷以 1989 年 7 月我在海牙国际法学院所作“一般课程”系列演讲为基础。如同这些演讲，本卷无意作为一部囊括所有国际法领域的论著，而对传统国际法主要问题作一番特别考究，阐述其新发展，重新审视其假定和前提。

本卷以三大命题为基点。第一个命题论及作为政治的法律，国际法作为政治体系中的法律。如今，该政治体系已包括 180 多个各自独立的国家，国家本质上具有的自治说明在一个多元的、四分五裂的体系中，政治上（以及经济文化上）的多样化，而国际法则是该体系中以规范表述的共同准则。

第二个命题探讨国际法的变化，如何反映国际政治体系的价值及目标变化。这将回溯人类如何通过体现传统国家制度理念的法律，追求当代的双重目标，即，保障每个国家选择其体制和实现其目标的权利，促进个人的人权与每个社会的福利的发展。

第三个命题是认识法学发展思潮，即，从“概念主义”到“功能主义”，从逻辑推演出抽象原则到面向现实需求和解决各种新旧问题。

2 序

上述命题贯穿本卷诸章节，但是，这并不意味着仅限于三大命题。我希望这些命题会增添新的视角，有助于理解世纪之交的国际政治体系中的国际法之性质与运行。

不可避免的是，本卷反映了某些个人的观点和主要是美国的其他学者、作者的看法。在许多重要方面，这些看法均在美国法律学院的主持下，通过以往八十多年的研究逐步形成，最后发表于《美国对外关系法重述第三版》（1987年）。由我与其他三位美国教授作为报告人的该《重述》，对于许多美国的律师和学者，以及一些著名的国际咨询机构，不无指导与咨询意义。因此，本卷将该《重述》作为权威性机构郑重推出的最新版本加以引用。*

* 我采用两种供参考的注释。按序号系尾注，一律置于本书正文之后；注星号为当页脚注（放在正文后的尾注本译著已改为页下注，但为了保持原书风貌，仍采用两种标识方式；译者注也采用了加星号的方式，但后面均有“译者注”加以区别——编者）。

致 谢

我依然对那些给予帮助准备 1989 年演讲（本卷来源于该演讲）的人们深表谢意：给予演讲准备大量编辑帮助的朱莉·卡茨曼（J. D.，哥伦比亚法学院，1990 年），作为高质量研究助理的乔舒亚·巴尼（LL. M.，哥伦比亚法学院，1990 年），玛丽亚·多米尼克（J. S. D.，哥伦比亚法学院，1990 年），肯尼思·卡拉斯（J. D.，哥伦比亚法学院，1991 年），梅利莎·斯帕茨（J. D.，哥伦比亚法学院，1991 年），在手稿整理方面给予巨大帮助的伊利莎白·玛丁和莎利·奥托斯。

我还要感谢那些帮助将演讲改编为本卷出版的人们：富有眼光地将演讲加以调整，并更新有关资料，以便出版的唐纳德·K·安东（墨尔本大学法学讲师，爱达荷州、密苏里州和澳大利亚律师学会会员），给予手稿以技术性和全身心帮助的伦恩·埃利奥特和克利斯蒂尼·霍尔克。

路易斯·亨金

／ 目录 ／

1	译者前言
1	序
1	致 谢
1	导 论
	 第一篇 国际法与国家间体系
7	第一章 国家与国家体系
8	国家地位的公理：主权的“神话”
12	独立
12	平等
13	自治
13	作为“人”的国家
14	领土完整和权威性
14	不可干涉性：整体单一的国家
15	什么是国家？
16	承认已不复存在
21	非国家与国家体系
23	国家地位与国籍
34	第二章 在国家体系中制定国际法：自治与同意

2 目 录

36	同意的原则
37	条约
40	习惯
43	宪法
44	基本法
45	已建立的习惯法
50	当代习惯法
52	强行法
54	“一般原则”和同意原则
56	立法的政治学
62	第三章 服从国家间体系中的国际法
66	国家为什么遵守法律?
67	国际的服从文化
67	内部动机
68	外部激励
70	作为促进服从的补救
75	第三方的解决
81	国际法院
87	作为法律补救的自助
90	第四章 国际法和国内法
91	一元论和二元论
96	在不同法律体系中一元论和二元论之间的关系
98	在美国的一元论——二元论
104	在英国的一元论——二元论
105	在其他国家的一元论——二元论
108	国家行为理论

109	二元论和宪法限制
113	第五章 国家与共有物：海洋及其他
115	共有物：海洋自由
118	对共有物的减损：沿海国的扩张
121	作为共同遗产的共有物：自由放任或国际企业
123	共有物，新界限及混合特征：1982 年公约
125	共有物的界限
127	共有物的特征：自由放任和国际企业
130	结局
132	共有物和国家体系中的立法
133	外层空间轨道的共有物
136	共同的环境
140	极地区域
	 第二篇 国家体系的法律与价值： 国家的价值与人的价值
145	第六章 国家体系的法律与价值
146	国家地位的价值：“主权”的要素
148	法与秩序的价值
149	国家价值与基本法律规范
154	自由的国家体系
156	对（国家）幸福的追求
158	合作的国际法
159	从合作走向福利原则
162	第七章 不干涉和国家间的武力使用

4 目 录

164	法律和战争
168	《宪章》的法律
170	根据《宪章》的战争
172	解决《宪章》中的模棱两可
174	建议的“善意”例外
175	对支持民族自决的干涉
176	出于社会主义目的的干涉：“勃列日涅夫主义”
177	为了民主干涉：“里根主义”
179	“人道干预”
180	自卫权
183	法律的权威解析：尼加拉瓜案
186	恐怖主义
192	第八章 法律与武力：对国内冲突的干涉
194	可适用的法律
196	干涉与反干涉
199	干涉的合法性：案例研究
199	越南
202	尼加拉瓜、美国和萨尔瓦多
204	未来关于军事干涉的法律
206	《宪章》的准则是否有效？
211	遵守《宪章》法律的政治学
215	第九章 国际法与国家间经济关系
216	国际经济法的范围
219	国际经济公法的来源
220	自由的经济体系
222	从自由放任到合作

225	国际经济法和国家体系
227	国家价值和国际经济体系
230	经济上的自决
231	外国投资
235	多国企业
237	国际经济法与“新的国际经济秩序”
242	下世纪的经济法与国家价值
246	第十章 国家价值与其他价值：人权
247	国际人权法的前身
253	国际人权运动
258	人权的普遍化与国际化
260	《世界人权宣言》
261	国际人权法
264	人权与国际法的渊源
266	政治上的人权协议：《赫尔辛基最后文件》
270	第十一章 人权标准及其“代际”
271	人权的内容
273	公民与政治的权利
278	公民与政治权利的习惯法
279	经济与社会权利
284	权利的“两个代际”
285	特别公约项下的权利
285	难民权
288	权利的其他“代际”
290	自决
291	发展权